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节能铁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4日前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段敏女士主持。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等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了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21 日